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UNTIEN GREE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56)

2019 年第二季度經營數據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作出。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布，根據本公司初步統計，2019 年第二季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按合併報表口徑完成發電量 2,198,363.36 兆瓦時，較 2018 年同比增加 27.09%。其中，風電發電量 2,150,977.29 兆瓦時，較 2018 年同期增加 26.92%，太陽能發電量 47,386.07 兆瓦時，較 2018 年同期增加 35.05%。2019 年第二季度本集團按合併報表口徑完成售氣量 47,774.53 萬立方米，較 2018 年同比增加 11.56%。其中，批發完成 23,693.60 萬立方米，較 2018 年同比增加 20.19%，零售完成 21,566.68 萬立方米，較 2018 年同比增加 1.51%，CNG/LNG 完成 2,514.25 萬立方米，較 2018 年同比增加 34.82%。

截至 2019 年和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總發電量、售氣量詳情如下：

	2019年 第2季度 發電量 (兆瓦時)	2018年 同期發電量 (兆瓦時)	變化率 (%)	2019年 累計發電量 (兆瓦時)	2018年 同期累計 發電量 (兆瓦時)	變化率 (%)
風電業務	2,150,977.29	1,694,706.83	26.92%	4,779,132.55	4,175,879.55	14.45%
其中：河北	1,639,196.63	1,397,431.63	17.30%	3,801,010.73	3,515,543.45	8.12%
山西	65,211.52	68,701.19	-5.08%	162,560.98	182,919.49	-11.13%
新疆	73,714.71	44,283.74	66.46%	104,152.56	65,528.14	58.94%
雲南	189,206.10	161,133.99	17.42%	417,862.27	362,820.19	15.17%
山東	22,846.56	23,156.29	-1.34%	42,524.71	49,068.29	-13.34%
內蒙古	86,502.37	0.00	—	176,721.91	0.00	—
廣西	56,751.98	0.00	—	56,751.98	0.00	—
江蘇	10,461.58	0.00	—	10,461.58	0.00	—
河南	7,085.85	0.00	—	7,085.85	0.00	—
太陽能業務	47,386.07	35,087.06	35.05%	85,855.66	63,285.96	35.66%
合計	<u>2,198,363.36</u>	<u>1,729,793.89</u>	<u>27.09%</u>	<u>4,864,988.21</u>	<u>4,239,165.51</u>	<u>14.76%</u>

	2019年 第2季度 售氣量 (萬立方米)	2018年 同期售氣量 (萬立方米)	變化率 (%)	2019年 累計售氣量 (萬立方米)	2018年 同期累計 售氣量 (萬立方米)	變化率 (%)
燃氣業務						
批發	23,693.60	19,712.91	20.19%	108,354.48	82,481.37	31.37%
零售	21,566.68	21,246.79	1.51%	51,645.80	43,114.39	19.79%
CNG/LNG	2,514.25	1,864.94	34.82%	5,116.70	4,085.13	25.25%
合計	<u>47,774.53</u>	<u>42,824.64</u>	<u>11.56%</u>	<u>165,116.97</u>	<u>129,680.89</u>	<u>27.33%</u>

註：本公告所載若干數字已經約整（或約整至小數點後兩位），因此若統計數字和所列各項數字之和出現任何差異，皆因約整所致。

承董事會命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梅春曉
執行董事／總裁

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2019年7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曹欣博士、李連平博士、秦剛先生及吳會江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梅春曉先生及王紅軍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維憲先生、尹焰強先生和林濤博士。

* 僅供識別